



听见这话就哭了

经文：尼1:1-11

引言：

简述当时的背景。尼希米是一个亡国奴，虽然在外邦居高位，但没有忘记他的祖国和同胞。他念念不忘他们。所以一见有从祖国来的人，就问国家的事，结果他就哭了。

一. 他为何哭呢？

1. 听见余民遭大难受凌辱。因为犯罪，受罪和撒但的凌辱，受神的刑罚。因此为之痛心流泪。今日我们看见人犯罪如何？看见自己犯罪如何？神见人犯罪，为之忧伤(创6:5-6)，圣灵见人犯罪也担忧(赛63:10)，主耶稣看见人犯罪也为之哀哭(路19:41)。我们也当为人犯罪而哀哭。

2. 为城被拆，墙被毁而哭。以色列民的城墙是神赐福和保护记号的，也是以色列民生活的见证。可是现在被拆了。我们听见教会失去见证，团契失去见证，我们作何反应？我主看见以色列失去见证，为之哀哭；保罗见其同胞失去见证，也为之哀哭(罗9:1-3)。我们如何？我们今日有否见到这些灵性的情形？我们看后如何？有无负担？

二. 哭的意义

1. 他不是无病呻吟，无意义的乱哭一场。

2. 他也不是生活痛苦，无享受，或孤单，或自身的损失而哭。

3. 他的哭是有负担的，不是失望丧志的哭。

4. 他的哭叫他看见属灵的实际，叫他看到神的旨意。他的哭是有重大意义的，正如主的哭是有意义的。

三. 哭后的动作—祷告

1. 称赞神。非埋怨，非咒诅神。神虽刑罚其子民，人仍要称赞(尼1:5)。因祂所作的是尽美尽善。

2. 认罪(尼1:6-7)。是追究受苦的原因，失去见证的原因。不要单单为罪忧伤，为失去见证沮丧，而要起来追究为何如此。

3. 抓住神的应许而祷告(尼1:8-9; 参申4:27-31; 30:2-4)。他相信神的话是可靠的。什么都改变了，但主的话永不改变。

4. 引用历史证实神的能力和救恩是不变的(尼1:10)。从前能救，现在仍能救。

5. 最后他哭的目的是为主作见证。在王面前有见证，在外邦人面前见证主。尼希米不是怕自己丢脸，乃是怕神丢脸。所以他求神使他在王面前蒙恩。神听祷告：

a. 神是活的。

b. 人过敬畏神的生活不落空。

c. 爱神的人必得亨通。

结论：

尼希米的哭改变了整个局势。复兴了民族，建立了城墙，恢复了见证，神的名大得荣耀。让我们听见后哭吧！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灯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2-079